政府采购合同

一、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全称）：富蕴县库额尔齐斯镇人民政府（甲方）

供应商（全称）：富蕴县恒远建筑有限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富蕴县文化东路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内部装修采购项目-设备采购

（2）采购计划编号：FXZB2021-03

（3）项目内容：清单量、货物参数一览表（附件）

—

2.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645000元

大写：陆拾肆万伍仟元整

（2）具体标的见附件。

（3）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3.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2021 年 1 月 30 日，完成日期：2021 年 2 月 18 日。总日历天数：20 天。

地点：富蕴县文化东路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方式：甲乙双方自行协商

4. 付款：

甲乙双方自行协商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成交通知书

（3）响应文件

（4）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5）专用合同条款

（6）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日 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人执 4 份，乙方执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01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甲方办公室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王志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8383222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富源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帐　　号：82308001201031087 89